

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与会董事经投票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二、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》。

因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发生变化，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作相应调整，调整后的各专门委员会由下列人员组成：

1、战略委员会

召集人：杨 洁

成 员：刘少波、黄云晴、蒋贤明、武学凯

2、审计委员会

召集人：黄 煌

成 员：蔡艳萍、刘国华

3、提名委员会

召集人：蔡艳萍

成 员：杨 洁、黄 煌

4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召集人：蔡艳萍

成 员：黄 煌、肖群锋

三、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》（详见公司公告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26 日